

第一章

正啃著便當裡的排骨，況正義那副餓死鬼投胎的模樣讓人為之側目，油膩膩的嘴也不擦，看著照片鬼吼鬼叫，別說是品味，就連氣質也屬最下等的那種，若他有女朋友，對方看到他這副鬼樣，愛意肯定會一瞬間像燒紅的木炭被冰水一澆一咻的一聲，熄滅了。

做父母的總是望子成龍，在兒子剛出生時，況父況母對他懷抱著無數的期望，希望他正氣凜然、義薄雲天，所以取了正義為名，但人世間的事一

套句古人說的感嘆之辭：不如意十之八九。

要男的，總生個女的，就算生個帶把的，可能是個揮霍家產，要把老爸老媽給氣死的不孝子，讓痛苦不堪的父母，恨不得沒生這個兒子。

所以說世間事沒有十全十美的，生個男孩已經不錯，還奢望他在這種功利主義掛帥、一切向錢看齊的社會裡堅持正義？

說難聽點，做老爸的真的很可惡耶，叫他堅持正義，是要他別混了，去廟口旁討飯吃嗎？

蝦咪？正義是傳統美德，一個男子漢就是要有正義感，要品行端正，要知廉恥，還要……

夠了、夠了！正義若能當飯吃，那就聽你的。

咦！沉默了，哈哈，原來你也知道正義真的不能當飯吃啊。

況正義，一點正義感都沒有，從小就是見人說人話、見鬼說鬼話的料，哪邊有好處，他就站哪邊，堪稱是有奶便是娘的忠實實踐者。

國中時，有兩個學長打起來，他就像在看戲般的蹲在角落舔著冰棒，那兩人打到精采處，有人掛了彩，要他摺人來助陣。

「唉，學長，」他挺起胸膛，一副願為人家兩肋插刀的豪氣干雲樣，只是接著就開始咳聲嘆氣，「對不起，學長，有點小問題，真的只是個小問題而已。」

「要找兄弟沒問題，畢竟大家都是挺學長的嘛，但是，」他又再嘆了口氣，「打架需要力氣，大家沒錢吃點心、喝飲料，怎麼會有力氣？」

這變相的勒索讓學長的臉都變得鐵青，不過被打得很痛，而且對方已經在 Call 夥伴過來，他若沒人助陣，說不定等下死得更慘，他翻出口袋裡所有的錢。

況正義眼睛看天，根本不看那少得可憐的銅板，完全體現「眼高於頂」這句成語的精髓，「學長，我一個月的飲料錢都比這些多啊！」一派愁眉苦臉，實際上是狠敲竹槓。

這該下地獄的勒索狂！學長只差沒簽了自己的賣身契，不過是簽了很多借據，說要幫況正義打工還錢，由此可見況正義的品格大有問題。

況正義漸漸長大，個性沒變，還是一樣機車得要命，當他的敵人很痛苦，當他的朋友也隨時有被勒索的可能，幸好三百六十五行，行行出狀元，況正義這種小人個性，還是有個行業特別的適合他。

什麼？黑道？

嘖，況正義雖然沒有高尚的品格，但也知道沾上毒品一輩子都完了，更何況混黑

道為爭地盤免不了還要打打殺殺，聽完你的猜測，況正義一定會丟給你一記白眼，反問你他像是個不愛惜生命的人嗎？

況正義的人生信條如下：人什麼都可以不要，面子、自尊都是假的，就是錢不能不要，還有最重要的，就是命不能不要。

命都沒了，怎麼花錢？這句話有沒有道理？那就知道他不會去混黑道了。

不混黑道，以他這種機車個性能做什麼？

這世界上有種行業，以抓他人把柄維生，而且事情越骯髒、當事者越齷齪、內幕越可怕，他們幹起來就越起勁，像政要貪污弊案、槍殺立委事件報導等等。

這種人叫做記者，不為權貴工作、不違背自己的信仰，他們的唯一目標，就是追求真相，他們勇於揭發事實、告知社會大眾事實的內幕，而不被那些偽善的政客跟假象蒙蔽，可說是一群值得尊重的人。

不過大家別高估了況正義，這種為社會的正義、美善的價值、歷史的定位所努力的職業，鐵定跟他無關，請大家別想太多。

那況正義做的是什麼？

譬如說某已婚富商有十個紅粉知己，他就會挑出幾個很有可看性的，跟拍、撰稿，拍到富商跟紅粉知己站在餐廳門口，這哪能算新聞，根本就是個屁，不，是連屁都算不上。

總之，那富商鐵定會說兩人只是朋友，跟朋友去餐廳吃飯不犯法吧？幾句話堵得人啞口無言，很快就打發過去，甚至還可能揚言提告媒體造謠毀謗，抹黑他的名譽。

這種沒損到人卻不利己的事蠢到極點的人才幹。

所以要拍就要拍摩鐵門口，最好鏡頭對準房間窗戶，有幸窗簾沒拉上，讓他拍到香辣刺激的肉搏戰，那他就賺死了。

了解了，他的職業是八卦記者，而且是越八卦越好，若是沒有八卦，也要憑著自己豐富的想像力，製造點八卦出來。

做八卦記者這行靠的不只是努力，還要點天分，這個天分就是所謂的想像力。

要看到鈔票，就想到賄賂；看到選舉，就想到走路工；看到美女，就要想到淫照；看到天王，就要想到桃色陷阱。

要有這種天馬行空的想像力，才能成為一流的八卦記者，而況正義，他簡直是為做這一行而出生的，所以很快就在這一行中竄紅，從以下事件，就可以看出況正義無與倫比的實力——

據傳某偶像與某玉女歌星互有心結，雙方王不見王，就算見了，也頭撇向一邊去，態度明顯，兩人之間比酬勞、比誰的代言多。

受命跟拍的下屬苦著臉說事實上兩人沒心結，跟朋友一樣有說有笑，根本拍不到她們交惡的照片。

況正義拿著兩個美女對著鏡頭甜笑，還搭著對方肩膀的照片，手指不只顫抖，還差點抽筋起來，教他這種八卦記者看這種真善美照片，說實在的，沒瞎也要長針眼了。

這種美好和平的照片有什麼屁用，女性雜誌拍得比他們還好呢！

他大罵沒八卦素養的下屬。

「沒心結？哪個讀者要看兩大美女和和氣氣，而且還像姊妹淘一樣要好？你要拍這種照片，就去慈善團體辦的雜誌社，看要把這個世界拍得多美好都可以，我們的讀者要的是腥羶味，你懂嗎？吃羊肉就要有那個味，看八卦雜誌，就要有那種Fu。」

咦，他低頭，再看一眼照片，兩大美女甜笑著，親密的搭著對方的肩膀，八卦的因子讓他就像安了雷達般，變臉也像翻書一樣的快，剛才還把下屬罵得狗血淋頭，這會則是笑得像尊滿足的彌勒佛。

「這張拍得好，拍得真好，太棒了，快拿去做新聞。」

下屬傻了。不是說兩人和和氣氣的畫面沒新聞價值嗎？那這種照片能幹麼？

「呃，正義哥，寫她們一起拍新戲嗎？」

他瞪去一眼。這小蔡真是不機靈，虧他都進公司三個月了，結果還這麼菜，他到底還想不想混。

「她們那新戲難看得要命，我看收視率不會超過二，寫那種無聊的事幹麼，寫百合啦，百合！」

「百合？」小蔡又傻眼了。百合不是一種花嗎？

況正義真想一掌巴過去。這麼沒天分的人，誰教他來當八卦記者的，這是在折磨這小子，還是折磨他況正義？這三個月來他教得嘴痠，也沒見這小子有點長進。比著照片，他指點道：「寫她們兩個有曖昧，是閨中密友，寫得隱晦些，標題別下女女戀，以免被告，懂了吧，我們要含血噴人，但又要保護自己。」

小蔡眼睛都直了。一團和氣的照片也能寫成那樣，該說正義哥太有想像力，還是良心都被狗啃了。

依他的判斷，應該是後者，而且還啃得渣都不剩。

但況正義沒理會小蔡，再看下一篇交上的報導，這一看讓他怒髮衝冠，拍桌罵得更大聲。

「靠，小李，你進這行幾年了，拍這什麼鬼，能用嗎？上頭要拍王大富與名模朱星星開房間，你拍的這照片烏漆抹黑的，男得像扭曲的變形蟲，女的像鬼片裡的黑影，誰看得出是他們兩個？」

「他們兩個很小心，很難拍啊……」小李苦著一張臉辯解。

他已經跟拍十天了，鬍子沒刮、覺也沒睡好，每天窩在自己的小車上，就是為了偷拍首富之子跟名模亂搞的照片。

看他那狼狽樣，況正義也不好再罵。

「繼續跟拍，這個，」他比著那照片打算物盡其用，「拿去做鬼屋特輯，七月快到了，讀者喜歡這種題材，叫人做點手腳，背景用個鬼屋，還要特別用紅筆把那團黑影圈出來，有的讀者太笨，沒圈出來他看不出靈異現象在哪裡。」忙了一整天，他眼睛都痠死了。

況正義請下屬喝酒，因為這次大夥準時交稿，他太開心，所以多喝了幾杯，回去

時那個接做鬼屋特輯的，提到一間鬼屋裡有口八卦形的怪井，許多人掉下去後，連屍體都找不到。

他醉得很厲害，聽了這個話完全失了以往絕不碰鬼屋的堅持，立刻讓人開車前往，他還下車要去摸那口怪井，沒想到井旁一塊大石絆著他的腳，他一頭栽了進去。

井裡沒水，乾乾的，摔得他頭腫了一個包，他實在醉得厲害，爬不起來，就暈沉沉的睡著了。

翌日，陽光灑在他身上，刺眼得讓他眨了好幾次眼睛，他抬起頭，對上那烈得要命的太陽。靠，他是要去看眼科了嗎？怎麼太陽有兩顆，而且像是便利商店茶葉蛋那種顏色，不過看起來沒茶葉蛋好吃。

他搖搖頭。自己沒在水井裡，大概是被人抬出來了。

他扯開喉嚨叫道：「小蔡、小李、Bobo—」

沒有任何人回應，他只聽到風吹過耳邊的聲音，又大又乾，刺得人臉頰發疼，他揉了揉眼睛，仔細的看一下，差點慘叫出聲。

不、不會吧，這裡是沙漠？但是臺灣哪裡來的沙漠

「哇，別玩了，該不是學日本的整人節目吧，在臺灣搞沙漠太假，而且成本也太高了，把人丟到河邊不是比較省錢嗎？」

「哦哦哦—」站起來後，他發出連聲驚嘆。這節目不但高成本，還弄得很真。他身上的褲子不知道被什麼勾破了，大腿都露出一截，是說這腿可真白，要是女人的腿，配上黑漆漆的祕密花園，一定會讓自己很有衝動。

他哈哈大笑起來，覺得自己真是色心不改，就算在這種整人節目裡，還可以自娛娛人，誰讓自己老在辦公室裡搞八卦，很少出去曬太陽，才會皮膚白成這樣。

「哈哈—呃……」

等一下，這是自己的大腿吧，他摸了一把，很有實感，軟綿綿的，而且這沙漠刮的風也痛得扎人，感覺完全不像假的。

好熱呀！他再度抬起頭來，看著天空，發現太陽真的有兩顆，只是比較小一點而已。

媽呀，我是工作太累，眼花嗎？怎麼會看到兩顆太陽？

他的唇因為渴而有點乾，伸出舌頭舔一下，發現那兒乾裂得厲害，唾液根本不夠濡濕。

舉目望去全是沙丘，再怎麼不惜成本，在臺灣也不可能找地方弄得遍地都是沙粒。哈！他想到了，一定前面是沙子堆成的，後面的全是布景，這種雕蟲小技騙不倒他的。

他跑了將近一百公尺，沒碰到布景，再跑兩百公尺，還是沒碰到布景，等跑了八百公尺，他心臟怦怦作響，汗水直流，腳軟得撲倒在沙上，那熱沙讓他鼻孔裡燙得發癢。

「小蔡，要是讓我知道是你搞的鬼，我就操你全家！」

沒有布景，他吼叫的聲音在四周迴盪，伴隨著呼嘯的風聲，陽光更強烈的照在他

的身上，兩顆太陽依然高掛在天上，他終於了解了一件事實，為什麼那怪井許多人掉下去，卻找不到屍體。

靠，人都穿越到別的時代，哪還有屍體？

他一他像連續劇的主角一樣穿越了，但人家穿到明朝做王爺，穿到宋朝做皇帝，穿到清朝搞個九龍奪嫡，過著左擁右抱、後宮佳麗沒有三千也有十幾個的爽日子，環肥燕瘦任君選擇，有奶大的，有腰細的，有柔情款款的，也有刁鑽淘氣的。他穿到沙漠幹什麼？在大太陽底下挖仙人掌嗎？

女人呢？

不是應該有個漂亮女人救了他嗎？這才是穿越的王道啊，難不成他一穿越就要死在這裡？

不公平，這實在太不公平，哪個穿越像他這麼慘的？一般不是在什麼王府裡當庶子，要不就落在京城哪個茅草屋裡當個可憐的私生子，然後反攻無能、奸詐又沒種的嫡子，最後幹掉嫡子，當上萬人稱頌的王爺，再搞大一點，就幹掉皇帝，自己當皇帝。

低頭再看一次，他的大腿很白，是很少曬太陽的那種慘白，但一部分已經被太陽曬得有點紅，他昏躺在這大太陽底下恐怕有點時間了，才會把自己曬成這樣。遠方一陣叮叮咚咚聲，很清脆，不是很響，但在風的攜帶下，鑽進況正義的耳朵裡，他就像在沙漠裡看見綠洲般的朝那聲音狂奔。

沙漠有多可怕，一個人能夠在這裡曝曬多久，他不太知道，只知道若再沒有遇見人，他鐵定完蛋。

他嘴巴忍不住裂開一條縫，妄自想入非非。

哈，穿越的王道來了，肯定是個兇悍的漂亮女人，等他向她胡說八道一番，她晚上就會跟他擠帳篷，羞答答卻又欲拒還迎的在他身上扭著她的小蠻腰。

想到興奮處，他忍不住的笑出聲。

可惜穿越的王道沒發生在他身上，是一群又臭又髒的男人騎著駱駝。

他身上穿的是現代的上班服，襯衫加上長褲，只不過長褲被勾破幾個洞，那些旅人見到奇裝異服的他有點嚇一跳，隨即有人喃喃道：「說不定是別的國家來的。」旅人說他們要去東國，離這裡大約三十幾里路，況正義求他們帶他走，他們面有難色。

話說，況正義為人惡劣到良心像被狗啃了，一張嘴天花亂墜，又擅長勒索，但是為什麼學長、同學們受盡他的刁難，卻很少報復，原因就出在老天賜給他一張可愛、稚氣的臉。

笑起來像有小花灑下來，若是哭起來，就會讓人心揪成一團，忍不住的覺得自己是個壞人，而這張臉讓二十八歲的他冒充大學生也絕不會教人懷疑，更何況演一場假裝自己涉世未深，慘遭欺負的小戲碼。

他手裡抓了點沙，用力的揉揉自己眼睛，痛得眼淚馬上冒出來。既然來了這時代，他是不會坐以待斃，在這裡挖仙人掌的。

他大哭道：「從小我就是我爹的心頭肉，我爹死了以後，妒恨我的繼弟先謀奪家

產，還叫壞人把我綁到沙漠要讓我自生自滅，我奮力掙扎才逃了出來，若連大叔們都不帶我走，我只剩死路一條。」

一張嘴說得天花亂墜，再加上涕泗縱橫的小臉、入木三分的演技，讓這些起碼年紀有四十歲的大漢，個個紅了眼眶，他們商討一下，最終點了點頭。

「聽小兄弟遭遇也可憐，那就上來吧，不過食物不太夠，地方也不太夠，你委屈點。」

「不委屈，謝謝大叔們。」千穿萬穿馬屁不穿，況正義還加上幾句，「大叔是我見過最好的人。」

幾句話哄得這些大漢笑得嘴巴都快歪了，把他拉了起來，叫他去後頭跟一群羊擠在一起，因為人家早說了，沒座位、沒食物，要他忍著點。

x的，真是有夠倒楣，穿越的書莫非都是騙人的，那些故事主角怎麼穿怎麼爽，他卻穿成這副德行，竟跟一群羊擠在一塊，還得小小移動身體，以免衣服沾到羊糞，這也太窩囊了吧。

最重要的是，美女呢？到底在哪裡？這才是每個男人穿越的美夢呀。

一隊商旅漸漸往東，接連幾餐只給他一塊硬得要命的乾糧，況正義覺得那根本不是吃的，而是拿來當凶器砸人的。

這輩子除了他家巷口那家麵店賣的鬼東西可以跟它比擬外，他沒有吃過比它難吃的食物。

但沒吃東西會餓啊，所以他只好咬牙嚥下乾糧，所幸大叔說再過五日就會到東國，到時他就能吃點好東西。

在這些時日裡他可沒有閒著，為了求生存，他盡可能的旁敲側擊，想多知道這個世界的事。

原來，這個世界分成五個國家，按地理位置是東西南北中，算是簡單明瞭，國名也是東西南北中，但中元皇朝是主國，其餘全都是他的附屬國，據傳中元皇朝的君主是有神力的，所以一般人稱中元皇朝為神朝。

神朝最近在內亂，連皇帝是誰都搞不清楚，因為每個人都站出來說自己是皇帝，是駕崩先皇的私生子，真夠讓人眼花撩亂的，於是私生子甲打私生子乙，再聯合私生子丙打私生子丁，搞成這樣，這個皇朝還有前途嗎？

西礦國也不大太平，傳言西礦國的君主是假的，鎮守邊疆的大將軍因為懷疑君主真假，竟擅離崗位，有個說法是他跑去做調查，但事實如何誰知道，而且西礦國君主很愛選妃，女人進宮沒三日就成屍體被抬出來，這種國家能待嗎？大家還是趁早逃吧。

至於南水國，盜匪領軍各據山頭，民不聊生一片混亂，據說大家都在找南水國的玉座大人，只要經玉座大人一指定，那人就是南水國的君主，但玉座大人在哪裡？嗤，說是兩百年前，封了南海的一條龍，把自己的命也賠進去，這會不曉得埋在哪裡，要找死人，不就要在黃泉底下找嗎？

北寒國君王新上任就大肆剷除異己，用盡歹計想對掌虎符的王叔趕盡殺絕，那王叔逃了，所以北寒國正雞飛狗跳、草木皆兵，城門全天都是關著，要進出非得脫

衣服搜身，官兵才放行，自然也難經商。

五國中唯一沒亂的就是東沙國，也是東帝治國有方，一些有遠見的商旅全都越過沙漠齊聚在這富庶之地經商。

這些事聽得況正義頭昏腦脹，但他也自我安慰穿過來的地方離東沙國很近，算是幸運了，要不然落在戰亂中的國家，說不定怎麼死的都不知道。

進了東沙國的城門，跟大漢們說了再見，況正義決定再相信一次穿越的王道，那就是穿越的帥哥美女們，只要隨便在街上亂逛，一定會遇見超級有權勢的人把其網羅，從此過著 Happy 的美美生活。

所以他口袋裡雖然沒有這個時代的錢，但他相信，沒錢不是問題，衣服髒了點也沒關係，只要仰著頭在京城最熱鬧的地方走一遭，就會遇見為自己傾心的超級大美女。

因此一進城，他就在最熱鬧的大街走了一遍，呃—沒發生什麼事。

嗯，應該是走太快了。

於是他放慢腳步再走一遍，還是沒發生什麼事，頂多是走太慢，後面的大嬸狠推了他一把，罵道：「走那麼慢，礙事，滾開。」

他想相信穿越是美好的，但等他從早上走到晚上，腳底都冒出水泡，累得要命、渴得要死，再加上肚子餓得咕嚕叫，卻根本就沒人理他時，他終於忍不住的破口大罵。

「那些寫穿越文的混蛋，全部都是騙人的，要是讓我回去現代，我絕對要縱火燒死你們這些亂寫的騙子！」

肚子發出一聲鳴叫，他餓得頭暈眼花，因為怒吼，眼前一片空白，一下子就坐倒在地。

原來穿越是這麼悲慘的事，記得以前八卦新聞做得太過分時，就有人詛咒他會有報應的，那時他回得很大聲，「哼，我不知道報應這兩個字怎麼寫。」

靠，莫非現在報應真的來了，穿越就是他的報應嗎？況正義欲哭無淚。

第二章

路是人走出來的，而況正義向來被稱為打不死的蟑螂，他雖然氣憤那些寫穿越文的混蛋都在騙錢，但他強韌的生命力，在這個世界再次的得到印證。

那日他餓得坐倒在地，聽到前方有兩個中年男子口沫橫飛的交談起來，就他的認知，男人之間聊的不是錢，就是女人，要不然就是政治，果然這兩人聊的也相差不遠。

但一個口才不好，一件事講得支支吾吾，另一個把西礦國國主召了民女進宮，沒多久就慘死的事三言兩語說完，明明是個大新聞，讓他來做這個專題，不知道能炒作多久，這兩人真是浪費八卦的題材，聽得他捶心肝。

要是由他來操作的話，保證把話題炒得火熱，讓新聞臺兩週內持續追蹤報導。

靈光一閃，一個點子突然出現在他的腦海裡。既然他嫌人家說得爛，那他就自己說啊，肯定把這八卦弄得世間皆知，當事者還要送禮包紅包，求他別說得太過頭。臉上露出似有似無的奸笑，他終於知道自己可以靠什麼吃飯，而且絕對餓不死。

八卦之心人皆有之，小道消息更是人人愛聽，人的劣根性到什麼時代都是一樣的，他的狗仔之魂瞬間燃燒。

他雙眼大亮，一掃陰霾。

嘿，果然人世間根本沒有因果報應，因為他就算到了不同的世界、不同的時代，照樣可以混得風生水起。

「哈哈，詛咒我得到報應的人總是會失望的。」他得意的仰天大笑。

「公子，就是這裡。」

一名俊俏無比的年輕人比著前方，他身著錦衣，頭戴玉冠，面如敷粉，腰際掛著佩劍，盡顯龍虎之姿，若有妙齡少女在此，還不芳心暗許。

侍從已經如此不凡，他口裡的公子又是何等人物？

只見侍從揭開簾子，進來的公子嘴角掛著誘人的笑容，一雙眼睛燦亮得像寂靜夜空裡最亮的星辰，一頭烏黑髮絲只用條黃色絲帶鬆鬆的綁住，如此簡單，卻更烘托出他那非凡的貴氣。

不過這裡人山人海，桌上杯盤狼藉的，花生殼、瓜子殼掉滿地上，不管店小二怎麼掃，也沒能掃乾淨，所以根本沒人注意到剛進來，風采翩翩的兩人。

而拿他們跟店裡有位子坐的大爺比貴氣？

嗟！京城裡有錢的大爺是捧著大把銀票，只為進來討個位子坐。

說實話，這裡的東西難吃到比豬食還糟糕，茶劣等到讓人喝一口就會吐出來，椅子硬得坐一個時辰保證從腳趾麻到大腿。

這麼糟的地方，大爺們卻都捧著大把銀票排隊等開門，臺上的人還沒出現，位子就全坐滿了，這裡有多受歡迎，用膝蓋想都知道。

那一定有人要問，店裡賣的到底是什麼？

賣的就是臺上的人呀。

賣人？

原來是開妓院的。

不、不，絕不是開妓院，妓院有什麼好玩的，喝喝酒、親親小嘴，帶到後頭的房間，再怎麼舒爽也一時半刻而已，哪有這店裡臺上賣的人讓人回味無窮。

越講越令人好奇，臺上的人究竟賣的是什麼？而且到底是什麼人在賣？

賣的人年約二十來歲，要說姿色，確實也看起來白白淨淨、舒舒服服，但若跟京城一流的小倌比起來，還是少了嬌媚，不過他賣的不是別的，就是他那一張嘴。只要他開口，全場肅靜，眾人皆如癡如醉，就像被法術給定住身子，動也不想動。嘖，牛皮吹得這麼大，講得天花亂墜，原來是個唱小曲的，聲音鐵定像黃鶯出谷，讓人陶醉流連吧。

這又猜錯了，臺上的人聲音確實不難聽，但若說他的聲音如黃鶯出谷，那也太污辱黃鶯了，他是一呀，他出來了。

侍從龍若眼睛瞪得像銅鈴般大，想要找個位子給身後的公子坐，全天下的人在公子面前只能俯首，怎能讓一堆閒雜人等坐著，讓公子委屈的站著，這些人簡直是

大不敬，個個都該砍頭。

不，不只要砍頭，還要五馬分屍才行。

若不是公子微服出巡，豈容這些平民百姓造次。

他嘴唇一撇。公子就是心善仁慈，明明把這家店給關了，把人拘回不就得了，公子偏偏說要親耳聽那人說。

他一直苦勸公子，京城這些百姓個個粗鄙不堪，若是冒犯了公子，罪該萬死，就算公子寬懷大度，他這御前帶刀侍衛也看不下去，但公子只是含笑望著苦口婆心的他，勸到後來，他嘴癢了，公子臉上笑容依舊，他一

唉，他認輸了！

雖然認輸，但他自告奮勇擔任領路人，公子頷首答應，這會才帶公子到這間破落的茶館來。

龍若尋找著空位，無奈店裡的人一坐上位子，屁股就像黏住一樣，死也不肯離開，尤其是坐越前面的越有這樣的傾向。

「掌櫃的，加椅。」龍若低喊道。

那一聲像鞭子一樣，劃過鬧烘烘的大堂，宛如利刃切過，令人感受到陣陣涼氣。龍若的武功確實不差，可惜在這裡是英雄無用武之地，因為在場的人個個精神抖擻的聊天，要不就猛嗑瓜子，搞得比菜市場還要菜市場，吵得人耳朵嗡嗡作響，只有他身邊的人才聽到他的話，不過也沒人有空鳥他，大家都拚命的伸長脖子往前看，恨不得能再擠到前面一點。

再說那些坐在椅子上的人，桌上擺的食物沒人肯餵進自己的嘴裡，若是第一次來的人，嚼了一口一律馬上呸在碗裡，死也不肯再吃。

而那據說喝了會讓人吐的茶，也同樣擺在桌上，沒人肯動，若有初次來的動了手拿起茶杯，旁邊站著的人立刻出現興奮莫名的眼光，簡直比自己當新郎倌時還開心。

嘻，真是妙呀，又是個不打聽清楚的笨蛋，快喝，快把那杯茶給喝了，將大家渴求的位子讓出來。

所有人都在心裡催促，甚至做助跑準備，就是料定他喝了之後會離開位子吐個半死。

趁那一瞬間，就有人閃電般神速的坐上那張椅子，其他慢了一步的人則用恨不得把他碎屍萬段的表情瞪他。

西邊傳來嘔吐聲，想必又是個初次來的冤大頭，一陣萬頭攢動，該是有人搶到位子，其他人咒罵連連，連祖宗十八代都問候了，更顯得戰況激烈。

那剛坐上椅子的人喘了好幾口氣才氣定神閒了些，縱然帽子亂了、衣服被撕了、褲子還得拉上一拉，但搶到位子的爽，簡直是美滋滋的，去天堂佔位，也沒此刻的心情舒爽。

「掌櫃，我說加位！」再也看不下去，龍若舌綻春雷的低吼道。

公子的身分坐這種木椅已屈就了，更別說連椅子都沒得坐，還跟這些粗俗的人站在一塊，他不能忍受公子受到這種污辱。

「小哥，加不下呀，您就屈就的站著吧。」

掌櫃涎著臉討好，大概也是看龍若穿著體面，貪財的眼睛閃閃發亮，一邊哈腰，一邊道歉，不過他不是真的在乎損失這個客人。

因為生意太好了。

嫌窄、難受、沒位子坐，那就移動腿，門在那裡，隨時可以出去。

也不看看他這家茶館東西那麼難吃、茶那麼難喝、位子那麼難坐，還一堆人擠破頭想進來，有地方站嫌腳痠，那本店不留人。

而且他不是沒加位子，原本的位子坐光了，他還忍著椎心之痛，多加十幾張木椅呀。

想想，一張木椅佔了兩個站立的位置，讓他少賺多少，他又不是頭殼壞了，還多搬椅子擋自己的發財路嗎？

於是乎，大部分的人還是站著，有人甚至端著盤子嗑瓜子，嗑得瓜殼掉滿自己的鞋也不嫌髒，還跟身邊的人得意道：「今日還有站的位子，我們真是太好運了。」

掌櫃嘴裡的金牙閃亮無比，笑容更是比黃金還要璀璨奪目，自從檢到這尊財神爺後，他就發了，恨不得把這財神爺供起來拜，讓他一輩子都屬於自己。

關於這財神爺的由來，就要講到前些日子，一個穿得不倫不類的男子進來他店裡討水喝，他原本想叫他滾開，料想又是那些遭難國家的難民流落到這裡來，但男子看著他冷清空盪盪的客棧，摩挲著下巴，開始自語道—

「這裡挺適合的嘛，反正沒麥克風，坐五、六十個人，一天講個一場，應該就夠我生活了。」

「去！去！去！沒食物分你，別擋著我做生意。」他揮手趕他。

「老闆……啊，不對，古代應該叫掌櫃，掌櫃，我們合夥做生意吧。」

看他一身破落，他忍不住鄙夷，語帶不屑的說：「嗟，你是長得細皮嫩肉，但要賣屁股麻煩到小倌館去，我們這裡是賣吃的。」

一般人聽到這種羞辱人的刻薄話，脾氣大點的，大概會破口大罵，脾氣溫和的，也要委屈的紅了眼睛，想不到這人卻咧嘴笑了起來。

「嘿，有金子掉在面前你不想撿，那我也沒辦法了，再見。」他甩頭出去，一邊嘆息，「這家生意這麼差，說不定沒三天就倒了，還是換個地方好了。」

竟敢說他的店三日後就會倒掌櫃追了出去，正想大罵一通，想不到這人往他店門口一站，開口講了一段話，他聽得耳朵發癢、心卜通卜通跳，恨不得他繼續再講。不久他身邊的人越站越多，個個豎起耳朵，聽得神魂俱醉，很快的，人就多得圍成一圈，而他一講完，便脫掉他原本穿在身上的一件外衣，弄成一個兜，擺在前頭，就算是討錢他也是滿臉笑容，那笑容甜甜的，很容易讓人起好感。

「有錢的幫個忙，小兄弟我剛到貴寶地需要攢些零花，若想繼續聽的，明日再來。」那兜一下子就滿了，連他這個視錢如命的人都不知不覺投了銀兩進去，投完後靈光一閃，他眼睛瞬間發亮。

東西要做得好吃他不會，茶要泡得好喝他也不會，但是，財神爺站在面前的時候，他一定要認得呀。

他立刻把這尊財神爺迎進門，果然，從此他的茶館高朋滿座，每日數銀票數得手軟，而財神爺叫什麼？

就叫一況正義。

臺上的簾幕一陣翻動，所有人伸長脖子往前望，人還沒出來，那些天天來聽的人已經迫不及待的拍起掌。

這一拍，後頭的也跟著拍，一下子聲響震天，直到簾幕後出來一個白面書生，他一張臉白白淨淨，臉上的笑容帶著自信與對世間事的嘲弄。

要八卦，找他就對了，他能夠把黑的說成白的，更能把白的染成黑的，加上古代資訊不發達，他隨便找幾本古書賣弄一下，故事隨便他說，這種編故事的本領，他在現代可說是運用得出神入化。

「各位鄉親父老，天下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，話說神朝分派四個子孫鎮守東西南北，因此形成東沙國、西礦國、南水國、北寒國，這神朝開國皇帝已經變成傳說，大家都有耳聞吧。」

底下人皆點頭，這傳說家喻戶曉，已經變成所有人的記憶，傳說當時天下只有一個國家，就是神朝。

天下大亂時，天神派下一名足智多謀的神官，神朝開國皇帝利用那神官的妙計，一路攻佔城池，最後成為世間至高無上的皇帝，而皇座旁設了個玉座，正是大神官之位。

東西南北四國是神朝的附屬國，年年都得向神朝朝貢，自然也有個神官追隨他們的帝王，一個國家必有一個王，也必有一個玉座。

沒有玉座，沒有帝王。

「這不是廢話嗎？哪個人不知曉這種事。」

龍若忍不住低聲鄙夷。講這種三歲小孩都知道的事，這人哪有特別之處值得公子出宮。

「東沙便是第一個被分封的國家，現今帝君生得細皮嫩肉、掐一下就像有油水會跑出來，人家自小是吃人世間最貴、最好的東西長大，就算是隻豬，也會長得肥肥嫩嫩的，對吧？」

豬？竟敢拿公子跟畜生相比？

龍若差點氣得跳腳，手已經扶在劍柄上，一旁的公子卻噗哧笑了出來，他驚異的看一眼，公子璀璨若星眸子微微透出亮光，顯然很欣賞把自己跟一隻畜生擺在一起的比喻。

看他開心的捂著嘴，似乎忍俊不禁，龍若不禁心裡嘆氣。該不會公子純真到不知道這隻豬是在比喻他吧。

「各位，知道愛民如子、執法如山這兩句話的由來嗎？這可是現今京城最火紅的話呀。」

底下客倌面面相覷。這兩個成語何時變成京城最火紅的話，怎麼沒人知道？

況正義頓了下，像在宣佈答案的高聲道：「愛民如子，金子、銀子皆吾子也。執法如山，錢山、靠山皆為山乎，這說的不就是阿里巴巴嗎？」

底下一片肅靜，有人微微的低下頭，有人扭了嘴唇，沒一會，不知道是誰憋不住，洩出一道小小、微弱的笑聲，就像有感染力一樣，哄笑聲一下子就轟破屋頂，恐怕一條街外都聽得到。

龍若目瞪口呆的看著這群前俯後仰，笑得捧住肚子的百姓，茫然的望向自家公子，完全不解他們在笑什麼。誰是阿里巴巴？他怎麼沒聽過這個奇怪的名字？公子帶笑的眼眸卻射出殺人的精光，宛如刀劍般，刺得他心臟停止跳動，但精光一閃而逝，公子學他人拍起掌來。

龍若揉了揉眼睛。他該不會眼花看錯了，心地仁慈的公子，怎麼可能有那麼凌厲的殺氣。

「公子，他說的是誰呀？」他忍不住討教起來。

公子咦了一聲，一雙愛笑的大眼睛迷人的眨呀眨，眨得他有點昏了。

「我以為你知道，我也不知道他說誰呀。」公子如是說。

「那公子你怎麼……」他的視線下移，落在公子拍掌的手。

公子笑道：「大家都在拍掌，我自然也跟著拍了。」

公子，你也太隨波逐流了吧！

龍若快要暈倒的撫額，但公子在他心裡實在太神聖了，所以他嘆口氣，又開始為主子的行為做解釋。從小生長在宮中的公子沒看過世面，怪不得做出這樣傻氣的舉動，這樣一想，公子實在很可愛。

「大家也知道豬豬吃得肥肥嫩嫩，躺在椅子上懶得動，在他身旁像金魚羹般的龍龍就獻上一計，所謂飢寒起盜心，飽暖思淫慾，夜幕還未拉起，宮裡就一片喘息呻吟聲，要說豬豬有多色，就要提起京城裡最美的一朵花。」

況正義一邊說，還一邊痛心的搖頭，彷彿親眼看見豬豬見不得人的淫行，被辣手摧花的嬌美姑娘，個個衣衫不整的掩面哭泣。

「那些淫娃蕩婦他不愛，就偏愛良家婦女，只要稍有姿色的，絕逃不過他的掌心，那日豬豬無意間看見一朵已為人婦的花兒，冰肌玉骨、風姿綽約，將那花兒騙進廂房中，以她相公聲名地位威脅利誘，且說，妳我孤男寡女共處一室，若傳出去，妳夫家清譽就毀在妳一介下賤女子手中，妳若是從了我，嘿嘿，我難道不會對妳相公另眼相看。」

況正義拿起巾帕作勢的擦擦眼角，還假裝風雅的吟了首詩。

「花謝花飛飛滿天，紅消香斷有誰憐，紅顏命薄古今同，淚自長流花憔悴。只可憐那花兒才生個娃兒尚未斷奶，就被豬豬在白嫩嫩的胸口上亂撫，豬嘴湊了上去，將那紅豔欲滴的果實給一口含住，一雙豬手已經迫不及待的朝裙下撫去一」他把《紅樓夢》裡的詩詞拿來左拼右湊，反正能表現意境就好，曹大先生已經作古，借他這個穿越難民用上一用，等他賺了大錢，會燒點金紙給曹大先生，讓曹大先生在地府裡當富翁，過得比生時還快活。

況正義說得口沫橫飛，內容腥羶又下流，底下人聽得面紅耳赤、心口發熱，對他一個現代人而言，片放眼皆是，隨便打開網路，一張張玉體橫陳的照片看得都快麻痺了。

他講得像背書一樣，卻讓底下人口乾舌燥、鼻息粗重，讓他忍不住對這些古代人投去同情的一瞥。古代的娛樂可真少，他講得這麼呆板無趣，連自己都感到羞恥的臉紅了，想不到這麼對古代人的胃口，這錢未免也太好賺。

但他也忍不住在心裡嘆了口氣。他該不會在這麼貧乏的世界裡，講這種連三流黃色小說都比不上的內容一輩子吧。

縱然錢很好賺，但總覺得寂寞、孤獨呀！

聽了他的淫言穢語，龍若臉紅得像要滴出血來，他急忙道：「公子，走了，這種污穢之言不是你該聽的。」

那公子被他拉出茶館外，一出門口，他立刻替公子拍了拍衣衫，怕沾了什麼不潔的東西。

公子失笑道：「原來我的小名叫豬豬呀。」

龍若自責死不該讓尊貴的公子聽這種粗鄙的淫言穢語，他應該盡一個臣下之責，死也要阻擋公子來此，不過那名中傷公子的混帳，他絕不會輕饒。

他手按劍柄，怒火騰生，「公子，這胡言亂語的混帳日日都污衊你強搶民女，今日選了哪個朝臣的家裡鑽，把人家妻女姦淫一遍不夠，連貌美的婢女也要染指，後日又說你將那些女子捆綁在宮裡輪流施暴，一逞獸慾，讓龍若去殺了他，替公子討回公道。」

「我說龍若—」

他一腳跪下，恨不得把自己的忠心給掏出來，「是，公子，你一句話，龍若萬死不辭，看要將此人碎屍萬段，或是萬箭穿心，龍若一定讓他死個明明白白，下陰曹地府時悔恨自己的罪行。」

公子今日心情似乎很好，嘴角帶著笑意道：「剛才我沒聽完。」

「是，公子，我殺他時定會撕爛他那張造謠生事的臭嘴。」

兩人繼續雞同鴨講。

公子微微一笑，還加上一聲充滿憧憬的嘆息，「他講的豬豬才是世間帝王所嚮往的夢想，酒池肉林、紙醉金迷，想要哪個女人就要哪個女人，我真是受教了。」

龍若還跪著，一時腦筋轉不過來的點頭，「是呀，公子，此人把你這一代明君形容成萬淫的登徒子，比起那些窮凶惡極的土匪還要下流，就讓龍若來把他就地正法……呃，公子，你剛才說什麼？」

終於覺得主子的話好像有點奇怪，他瞪大雙眼，頭往上抬，主子笑容滿面，還拍起手來，就像剛得了新奇玩具的孩子一樣，那神采飛揚的容顏閃亮動人，看得龍若頭又開始發暈。

難怪世人都道東沙國帝王俊美不凡，東沙國的玉座大神官英挺偉岸，不過東帝真是個才德兼備的明君，至於玉座……哼，不提也罷。

「我說剛才那人講得實在太有趣了，我這輩子還沒聽過這麼有趣的故事，你把他找來，賜上無數金銀，我要聽得暢快舒服才讓他出宮。」

龍若嘴裡就像塞上兩顆雞蛋，闔都闔不起來，他呆呆道：「公子，他說的是你的壞話呀！」

「他說的是豬豬與龍龍，又不是我，我乃是東沙國帝王，誰敢說我壞話，難不成你認為那個獻計的龍龍是你嗎？」

當然不是，那麼噁心的龍龍，每次都對豬豬阿諛奉承，進下流的讒言，怎麼可能是自己，要他說那麼猥瑣的話，砍了他的頭，他都說不出來。

「但是、但是—」

他犯糊塗了，他被玉座那混帳譏笑腦袋太差時還氣得差點噎氣，怎麼現在覺得王上比自己腦袋更不好。

「公子，此人言行下作、滿腦邪惡、嘴賤口臭，怎能讓他伺候君前，說那些下流故事給你聽呢。」

「龍侍衛，孤王之命，你聽是不聽？」

朱詠照端出一國之君的架子，讓龍若不敢再有異議。

「屬下聽令，立刻將此人帶至王上面前，任王上處置。」

Crescent